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 理 结 果： B

 提案字〔2023〕2号

威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文件

对县政协第十五届第三次会议第50号

提案的答复函

宋一月、郭秋彦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的建议”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县委、县政府非常重视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、传承和发展工作，筹建了四个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展厅和传承基地。编写了《威县乱弹唱腔》、《威县梨花大鼓》等丛书16册，复排、录制了威县乱弹传统剧目《杨金花夺印》及梨花大鼓传统曲目《海公案》等20余部传统剧目（曲目）。新排大型现代乱弹戏《梨乡情》并在中央、省电视台播放，威县梨花大鼓《包公案》、《海公案》等在光明网、全国非遗网、梨园频道、河北杂技频道等播出，开展了非遗进乡村、进校园、进养老院、进孝道村、进景区等活动。举办了梨花大鼓培训班并以演代训、以排代训培养传承人，受市场影响，传承人收入偏低，造成传承人年龄偏大，年纪人较少的现象。

今后我们将以传承基地为平台，举办培训班，培训传承人，加强监督管理，扶持正规民间剧团，使我县非遗保护工作可续发展。进一步推进非遗进乡村、进校园等活动，增强群众非遗保护意识，特别是要从娃娃抓起，加强与教育部门合作，让非遗融入校园，让校园成为非遗保护与传承体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场所，使孩子们亲身感受非遗的魅力，在孩子们心中扎根。

 威县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

 2023年7月13日

领导签发：侯炳辉

联系人及电话：胡瑞勇 0319—3250956

抄送：县督查服务中心，县政协提案委员会